

云监能处罚〔2026〕36号

被处罚当事人：腾冲市大岔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

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：云监能处罚〔2026〕36号

违法事实：未取得电力业务许可证（供电类）违规供电

处罚依据：《电力监管条例》第三十条和《电力业务许可证管理规定》（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11号）第四十条

处罚类别：罚款、没收违法所得

罚没金额：49654.20元

处罚决定日期：2026年8月12日

处罚机关：国家能源局云南监管办公室